

证券代码：838357

证券简称：三浦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广东省三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苏农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董事及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苏农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

关规定，本届董事会提名苏农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苏农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龚武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届董事会提名龚武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龚武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梁耀文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届董事会提名梁耀文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梁耀文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黎嘉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届董事会提名黎嘉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任期三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黎嘉殷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梁志刚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届董事会提名梁志刚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任期三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梁志刚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与中辰科建（广东）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向中辰科建（广东）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情况如下：

2025 年度，公司拟向中辰科建（广东）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钢结构件，预计销售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中辰科建（广东）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苏农先生及龚武先生控制的公司，公司董事梁耀文先生为中辰科建（广东）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董事苏农、龚武、梁耀文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公司具体情况，决定开展套期保值业务。2025 年度套期保值的主要目的在于充分利用期货市场规避风险和价格发现功能，规避交易商品价格风险，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于国家政策允许的与公司经营相关的大宗商品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螺纹钢、热轧卷板等，年度内预计投资资金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但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在上述资金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3,000.00 万元（含本数）适时用于够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以及国债，在 2025 年度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国债的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投资期限内任何时点投资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预计向银行申请保函额度并提请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银行保函额度。公司 2025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银行申请的保函额度最终以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授权董事会审议上述额度内具体事宜，授权董事长苏农先生、董事龚武先生共同签署上述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5年1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省三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省三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